证券代码：600425　　证券简称：青松建化　　公告编号：临 2021-002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3 月 9 日发出，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上午在新疆阿克苏市林园公司办公楼六楼会议室和新疆乌鲁木齐市子公司新疆青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五楼会议室以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监事 4 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4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鑫主持，董事会秘书姜军凯和证券事务代表熊学华列席了会议，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记名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经表决，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符合资产的实际情况和《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政策的规定，计提上述减值准备能够使公司资产价值的信息真实、可靠、合理，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情况，同意公司计提上述减值准备。

2、经表决，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经表决，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4、经表决，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1 年财务预算草案》。

5、经表决，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经表决，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 2020 年经营情况持续向好，但结合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公司智能化工厂建设和部分熟料生产线技术改造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偿还有息债务对资金有较大的需求，为维持公司生产经营资金的正常周转，满足公司稳健发展的资金需要，本次 2020 年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和稳健发展，也符合股东的长远利益，因此，同意公司《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经表决，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的《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

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2020 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8、经表决，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监事汪芳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经表决，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七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详情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3 月 19 日